

前年在台湾治疗眼睛,双眼需开四刀,第三刀做完,我就急着想回上海。眼科医师不解,特殊时期看病困难,此时回去太冒险。我告知家中老狗病重。他说别人也可以照顾。哦,不一样的,我说,它在等我。

12年前的七月,儿子12岁生日,我们迎来了一只玩具红贵宾。三个月大的公狗,重800克,眼睛又圆又亮,耳朵后翻,毛发浓密鬻曲像个小毛球,奶声奶气叫个不停。儿子给它取名小宝。

小宝很喜欢哥哥,然而它来的第一顿是在我手里喂的,第一晚半夜是我起来抱的,是我训练它大小便和简单口令,帮它护理各种小病痛,烧它最爱的排骨肉,不乖的时候关笼子,没有不乖就各种甜言蜜语。我把它抱在胸口,它前脚搂住我,见儿子靠近便低声咆哮。

因为眼疾开刀,我滞留台湾多月不归。这期间小宝由哥哥照顾,一天两顿没饿着它,但是小宝还是病了,病得不轻。它本来心脏就不好,又添了肾上腺皮质醇分泌过多的库欣症,导致肝胆指数异常和皮肤病,脖子上生了囊肿,每隔一段时间要抽液,左眼生了角膜炎,时好时坏。

晚餐时熬了一锅玉米糝子粥,黏稠的玉米糝子均匀地悬浮在稠液当中,像是太阳下散开的满天星,星星点点,粒粒如珍。

记忆深处,幼时的日子清苦,吃得最多的就是玉米糝子粥,但是儿时的味道,可以追随一个人一生,再忆起时,总觉得那是人间美味。小时候的玉米糝子粥,最好吃的做法大概就是冬天时从地里拔回来油菜叶,煮了放了油盐辣椒,再放在玉米糝子的稠粥上,油盐慢慢渗到粥里。站在墙角的太阳底下,吃一碗稠粥,是一种很满足的感觉,摸着滚圆的肚子,

太阳晒得背暖暖的,所谓岁月静好,大概就是太阳温暖,玉米糝子粥好吃吧!然后一家人讲着那个好笑的故事,“说有个农村的老太太,家里穷,难得吃一次油糕,觉得这油糕是世界上最好吃的东西,然后就问别人,皇上是不是一日三餐都吃油糕,别人就笑至捧腹,觉得这老太太太没有见识了!”讲笑话的时候,就觉得自己是那个老太太,觉得世间最好吃的就是一碗玉米糝子,因为没有吃过其他好吃的,所以觉得皇上也是一日三餐吃玉米糝子。遗憾的是,离家既久,回家有时,人们不再种油菜,再也没有吃过油菜叶的玉米糝子粥。“玉米糝粥一碟菜,醇香胜过老山珍”,也只有在记忆里回味了。

最耐久的是情,而我此刻出锅的玉米糝子,是回家归来时大姑小姑大伯送给我的,父母到处漂泊,地早已荒芜,玉米已无处可寻,想吃一碗玉米糝子,更是难,然而有根,情就不断,亲人们一样给了我属于家山的温暖与美味,玉米糝子粥,是我的家乡最常见的一种美食,现在它跟随着我,穿越山高水长,就像亲人们的关心与惦念,穿越山长水远。在家时的那一声声“我娃”,就像这粒粒翻滚的玉米糝子,是不变的宠溺与爱。

于是,端起这碗玉米糝子粥,泪光闪闪中,记忆又穿越回了家乡!

十月,儿子离开上海,小宝托付给多年来帮它洗澡剪毛的小哥。当天小哥发来照片,小宝在笼子里,无精打采,眼神很悲伤。它一定觉得自己被遗弃了。先是妈妈消失了一年,一年相当于狗的七年,然后哥哥不见了,把它留在一个陌生的地方。第二天,小宝病眼急剧恶化,紧急送医。

几经折腾,十二月初我终于回到上海,见到了小宝。分离十四个月后再见,小宝判若两犬。它脖子歪了,颈下垂着一袋囊包,毛发稀疏,四肢瘦骨伶仃,过去跑起来迎风招展的大耳朵裸露出粉红色的皮肉,圆蓬蓬的小尾巴只余一截光秃的尾骨。

小宝?小宝!妈妈回来了……它不叫也不动。我把它抱起仰躺在膝头仔细端详:脸上毛发杂乱,左眼瞳孔发白有点吓人,右眼黑白分明定定看着我,这是它身上仅存没变的地方。我不禁放声痛哭。

初时几日,它到处大小便,我知道它在抗议,抗议我逾时不归。遵医嘱,吃保肝的处方粮,一天65克,两到三个小时吃一次,一天四到五顿。由于分泌问题,它吃过一个小时后就饥饿难忍,不停吠叫。我向来怕吵,此时无

在西非贝宁的许多村庄里,葫芦树普植。圆胖饱满的葫芦,一个个大若足球,娇艳的翠绿色,沉稳而又大气,安定若素地悬挂在簇簇树叶间。

在生活单调朴实的村庄里,一棵葫芦树,往往就是一个社交的世界。白天,它像是一把擎天巨伞,把猖獗的阳光都遮挡了。农闲时分,农夫和农妇们就曲起双膝,坐在树下歇息。在东家长西家短的喋喋不休里,所有关于村子里的小道消息宛若蚜虫,在葫芦树的叶丛间蠕蠕而动;而个个讳莫如深的大葫芦,就是忠心耿耿的听众,它们默默聆听,海纳百川地吸收了各种虚虚实实的消息,守口如瓶,绝不胡乱散播。

葫芦树,对于玩具匮乏的孩童来说,是整个童年温暖的陪伴。他们在树上消耗永远也使用不完的精力,嬉闹、喊叫;难得的是,在攀爬和跳跃于粗大的枝丫间时,他们总避免触及或伤及满树生机勃勃的葫芦,嬉而有道。晚上,当朦胧的夜色把大地幻化成浪漫梦境时,月光也变得灼热一片。情窦初开的男男女女,双双对对地依偎着葫芦树,热气

所逃也不能逃。我跟自己说,吠叫对它是一种运动。我逐渐可以在吠叫声中看几行字,做一点事。

小宝每天要吃各种药,三种眼药水一天交叉点数次,清洁护理眼睛,皮肤和耳朵也要上药,还要定量多餐,我手忙脚乱,出了几次错。于是拿了一本笔记本,用尺子画格子,每日填写看护记录。

每隔一段时间要去动物医院看诊配药。我最关心的是它的眼睛,每天早上帮它清理后就拍照给医生看。但是库欣症让它愈合困难,最后角膜穿孔化脓。我抱它去挂动物眼科急诊,拍了片子,医生解说眼睛的构造和病灶,我完全能听懂,因为自己才经历过。然而小动物没有人类享有的医疗资源,加上之前病情被耽误,它的左眼还是失明了。

严寒冬日,外头一片阴灰。我几乎不出门,如果出门,也赶在三个小时内回来。白天它趴在暖垫上睡,睡得很多,一醒来便四处张望找我。它的听力不行了,我明明在两个远的地方唤它,它却像个小老头股一颠一晃往另一个方向去,离妈妈越来越远。

二月中,小宝开始在每天的第一顿留几粒狗饼干在碗里,对我不停吠叫,这对总是囫圇吞食的她很不寻常。我蹲在食盆边,一粒粒喂给它,它温软的

小舌头一下一下舔着我的掌心。再后来,它吃饭没劲了,牙齿不好,吃进去又掉出来。我把狗饼干磨成碎粒,它还是吃得不多。最后我坐到地上,把食盆放腿上,它就愿意吃了。

小宝在撒娇呢,但同时,它也是在领妈妈的情。病中,小宝只在乎食物和妈妈的爱,随着它日渐虚弱,天平更向妈妈的爱倾斜了。

我常用一种欢欣鼓舞的语气,夸它好棒好乖,是世上最可爱的小狗狗,它的眼神会流露出满足和喜悦。妈妈有没有喜欢别的小狗狗像喜欢它一样啊?我跟它告白。没有,我信誓旦旦,没有,妈妈没有……哽咽不能终句。

以前它总是抱一会儿就挣扎着下地,现在它愿意让我一直抱着。抱着这软软的小身躯,幸福和悲怆总如浪潮般交替涌上。有一回我伏在它身上哭泣,把它放到地上时,地板上盖了个湿爪印。这个湿爪印可说是我几个月来的心情写照。

四月底,它过生日。照例我会清水烧排骨肉给它打牙祭。啃干净的骨头,它还要叨回窝去,留恋不肯放。生病后,它的饮食被严格控制,早就不知肉味。这个生日,我还是烧了排骨肉,取了一小块,牙签插了,剪个红心写上13贴在牙签顶,竖在一小

葫芦的魅力

(新加坡)尤 今

腾腾地释放甜入心坎的浓情蜜意;葫芦们呢,就欢欢喜喜地见证着这一份份也许转瞬即逝、也许天长地久的山盟海誓;每一个圆形,都是一个笑影。

来到了贝宁的西北城镇布昆贝,我见识了长在地上的葫芦,圆滚滚、胖嘟嘟的,乍看还以为是西瓜哪!农妇告诉我,将葫芦的籽取出,晒干、春碎,特好吃;碾成粉,制成酱料,特香。

葫芦有多种不同的形状,然而,我在贝宁看到的却多是球形的。把它们掏空、晒干,可用以盛放棕榈酒和食物,它们轻盈,携带便利,隐约还可以闻到植物的香气,摊贩都爱用。

有一回,观赏露天的民族舞蹈,有一支以葫芦为道具的舞蹈,留给我深刻难忘的印象。晒干的葫芦居中剖开,系以彩色丝带,舞蹈员各取其半,载歌载舞。有趣的是,伴奏者

碗狗饼干上。我给这生日礼物拍个照,镜头里那面红心突然被扯掉,我惊叫一声,只见小宝牙缝露出红心和一截牙签,我连忙去抢,抢到的只有牙签,肉块已进肚。小宝接着大口大口吃着狗饼干,我哈哈大笑,给它唱生日快乐歌。

快乐的生日过后隔天,小宝的后腿站不起来了。它趴在地上,前脚划水般摆动,眼神露出一丝惊悚。似乎在问:我怎么了?我买了一个宠物厕所,长方格里铺尿垫,盖上网格。网格上比较不会打滑,我扶着它在上头便溺。再后来,它趴在上头吃喝拉撒,我在哪儿就把它拉到哪儿。有时它身上免不了沾上屎尿,我给它作桶浴,热水里加点精油,洗好后毛巾一裹抱在怀里,香香暖暖的小宝叹了口气。

五月底,小宝不吃不喝了,虚弱到头都抬不起来,只想妈妈抱。它的眼睛总是跟着我,等待我看向它。白天,我寸步不离,晚上,我睡沙发,它的小榻放沙发边,伸手可及。

最后一夜,清晨四点,它尖叫一声,脖子上的囊袋破了,流了一大摊黏液。擦净后抱在怀里,它的呼吸时缓时急,间或仰头从喉咙深处逼出尖锐的嘶鸣,眼神涣散,去了另一处地方,不时又回来看看我。小宝要走了。

不能哭,泪水会让我看不清,要坚强,把力量传

也以葫芦充当乐器,他们把剖开的葫芦放进水里,温柔地击打,那乐声,有着玉石的光润、丝绸的细致,清脆悦耳。就在这美妙的乐声里,风情曼妙的舞蹈员,把活力源源地倾注到葫芦里、渗透到音节中,使每个舞步变得活色生香,撩人心弦。

讲解员表示,这支舞蹈名为“和平舞”,而以葫芦伴舞是具有深邃意义的——这居居中分割为二的葫芦,看起来异常坚韧,实际上,本质却很脆弱,必须妥善保护才不会碎裂。他指出,葫芦用途很广,除了充当乐器之外,也可以把它雕成各类工艺品和装饰品;只要善于利用,它们便能各司其职、各显神通。如果将剖开的葫芦合而为一呢,却又会展现出一种无懈可击的完美和圆满;葫芦里面藏着的许许多多扁扁的细籽,就象征着不同种族和不同能力的人携手合作,相辅相成,共同建设一个完美的社会,维持一个和谐的国家,带来一个和平的世界。在世界某些地方烽火连天的今日,坐在温柔地泛滥着绿意的葫芦树下,观赏这寓意不凡的“和平舞”,心里想:啊,究竟什么时候,国际子民才能手执葫芦,在国际舞台上共跳一支永恒的“和平舞”?



张生修书搬救兵
惠明只身闯重围
惠明下书 (设色纸本) 朱 刚

递给它。

破晓了,我们坐在阳台边的藤椅上,树鸟开始啼叫,风吹来湿凉。小宝的呼吸变得十分缓慢,间隔拉得很长,终于,一口气吐出后没再回吸,我最爱的黑眼珠向上翻,露出眼白,软绵绵往后仰倒。小宝?小宝?黑眼珠转回来,睁得很大,很亮,舌头长长吐了出来,脸上精光暴射。下一刻,它瘫在我手里,舌头缩回去,露出一点小舌,眼睛蒙上灰翳。

小宝向我展示了什么

是老病死,我对它实践了

什么是爱的承诺。我把它骨灰撒了一点在阳台的白兰花盆,这是我最珍爱的绿植,把骨灰袋的红布条系在枝干上。我喜欢它在这里继续陪着我,此后,年年长出的新叶里都有它,一个个绿色的眼睛看着我,单纯而信任的眼神,就跟以前一样。



也写散文。我们边拼版面边哼新学的歌,还交换新写的散文看。郭姑娘自然留不住,跳槽到保险公司,做得风生水起,当上主管。她回来绘声绘色跟我讲“陌生拜访”,我听下来,这不就是我们平时的采访么?在她的鼓动下,我客串

起保险业务员——考出展业证书,四处找客户,加上朋友、同学甚至本单位领导的支持,不久即在营业所名列前茅。

可是,领受着嘉奖和临时同事们的注目礼,看着银行卡上可观的数字,我并没体会到赚大钱的兴奋,更丝毫没起跳槽的念头。却在第二天的一场采访中,找回了熟悉的成就感。某老友还记得,我收到一张微薄的稿费单时开心的样子。

好吧,我承认,跟着直觉走,我只有做真心喜欢的事,才乐此不疲。确实周报不必疲于奔命,我有大把

的时间发呆、望野眼、冥想、听年长的当事人讲古,同时也没耽误陪伴孩子成长……

小记者采访,问:“您怎么能坚持到现在,没看到许多同行转行或下岗了吗?”我只好如实相告:“做喜欢的事,不需要坚持,享受就是了。转行的、留守的,都有干得好的;当然也有不少在岗混日子的。”追问:“稿费低怎么办?”我答:“给公认的优质机构写,稿费没你想象的那么低呀!”

刚刚刷到“人物派”一条短视频:李安说,很多事情是天生的,你是不是做这一行是不是吃这行饭的,有点宿命,不是靠个人毅力……所以坚持梦想不是可以鼓励的事情。太同意了,点赞!

十日谈

选择是一种
适合自己的放飞,
更是一场历练、一番彻悟和一次践行。

责编:殷健灵